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创-金谷华彰扬子帆影第一期资产支持
专项计划 2026 年第 1 期（总第 1 期）收益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
责任。

一、 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首创-金谷华彰扬子帆影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
项计划”）自 2026 年 8 月 5 日由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
理人”）设立并开始运作。专项计划设置优先级和次级两种资产支持
证券，基本信息如下：

证券 代码	证券 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分 配方式	信用评 级	年化 收益 率	发行金 额(亿 元)	未偿本金 余额(亿 元)
269578	华彰 01A	2026/8/5	2027/8/16	过手摊 还，按季 付息	AAA	2.50%	10.00	10.00
269579	华彰 01B	2026/8/5	2027/8/16	过手摊 还，按季 付息	AAA	2.50%	10.00	10.00
269580	华彰 01C	2026/8/5	2027/8/16	分配剩 余收益	-	-	10.0049	10.0049

二、 收益分配计划

根据《计划说明书》约定以及专项计划历史收益分配情况，专项
计划的本金分配安排如下：

收益分配日期	华彰 01A 本金分 配比例	华彰 01B 本金分配 比例	华彰 01C 本金分 配比例
--------	-------------------	-------------------	-------------------

2026/9/22	0.00%	0.00%	0.00%
2026/12/22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不适用
2027/3/22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不适用
2027/6/22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不适用
2027/8/16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不适用
合计	100.00%	100.00%	不适用

三、本次收益分配方案

本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将于收益分配日 2026 年 9 月 22 日（T 日）将实际分配的资金划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 2026 年 9 月 21 日（T-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公司”）本专项计划持有人名册上登记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获得相应的收益分配款项。

本次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和收益的分配安排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收益分配类型	分配本金（元/份）	分配收益（元/份）	持有人份额（份）	分配资金合计（元）	剩余本金面值（元）	剩余本金余额（元）
269578	华彰 01A	付息	0.00	0.329	10,000,000	3,29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269579	华彰 01B	付息	0.00	0.329	10,000,000	3,29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注：上表中“分配资金合计”=（“分配本金”+“分配收益”）*“持有人份额”；“剩余本金余额”=“剩余本金面值”*“持有人份额”

四、收益分配方式

资产支持证券进行收益分配的，应当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将本次分配资金划至中证登上海公司，并由中证登上海公

司支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或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将本次分配资金直接支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五、 关于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事宜按照税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执行。

六、 管理人联系方式

管理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http://www.sczq.com.cn>

电话：010-81152599

传真：010-81152499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3号楼A座11-21层

特此公告。

